

新市國中11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-4週比價單

比價類別：蔬菜類8/26(星期二)10：00開標比價 地點：總務處
(比價單送總務處)

日期	食材名稱	數量(公斤)	規格說明	單價	金額	備註
9/15	秀珍菇	14				
	青蔥段	0.4				
	蒜仁	0.3				
	辣椒	0.1				
	豆芽菜	33				
	韭菜段	0.5				
	油菜加工	32.5				
	薑絲	0.2				
	桶筍絲	12				
	金針菇	7				
	紅蘿蔔絲	5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洗選蛋	13.5				
9/16	牛番茄	18				番茄4-5粒/斤
	洗選蛋	41				
	有機白莧菜加工	32.5				臺南在地食材
	蒜碎	0.2				
	洗選蛋	11.5				
9/17	洋蔥粗絲	11.5				外皮請剝除乾淨
	蒜泥	0.9				
	薑泥	0.9				
	生鮮綠花椰菜加工	44				確實加工，注意品質
	紅蘿蔔片	0.5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蒜碎	0.2				
	有機空心菜加工	32.5				臺南在地食材
	蒜碎	0.2				
	冬瓜大塊	32				外皮請削除乾淨
	薑絲	0.3				
9/18	辣椒	0.1				
	蔥段	0.3				
本頁小計						

日期	食材名稱	數量(公斤)	規格說明	單價	金額	備註
9/18	薑片	0.4				
	蒜仁	0.3				
	大黃瓜切塊	45				請注意裁切規格
	紅蘿蔔片	0.2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蒜碎	0.2				
	小白菜加工	32.5				
	薑絲	0.2				
	芹菜珠	0.3				注意品質，章Q
9/19	油菜加工	22				
	紅蘿蔔絲	5.5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洋蔥大絲	5				外皮請剝除乾淨
	青蔥段	0.6				
	蒜碎	0.7				
	辣椒末	0.3				
	脆筍片	18				
9/22	蒜末	0.7				
	牛番茄	10				番茄4-5粒/斤
	九層塔	0.7				請確實加工菜梗
	辣椒末	0.4				
	高麗菜加工	36				
	紅蘿蔔片	0.3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蒜碎	0.2				
	有機黑葉白菜加工	32.5				臺南在地食材
	薑絲	0.2				
	榨菜絲 600g/包	20包				
	青蔥花	0.2				
9/23	馬鈴薯中丁	34				外皮請削除乾淨
	洋蔥中丁	17				外皮請剝除乾淨
	紅蘿蔔中丁	4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小黃瓜切片	35				
	蒜碎	0.2				
本頁小計						

日期	食材名稱	數量(公斤)	規格說明	單價	金額	備註
9/23	青蔥花	0.2				
9/24	筍乾	18				
	蒜仁	0.4				
	辣椒	0.1				
	紅蘿蔔片	0.3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蒜碎	0.2				
	青江菜加工	32.5				
	薑絲	0.2				
	洋蔥小丁	9.5				外皮請剝除乾淨
	馬鈴薯小丁	9.5				外皮請削除乾淨
	洗選蛋	14.5				
9/25	洗選蛋	44				
	有機小松菜加工	32.5				臺南在地食材
	薑絲	0.2				
	白蘿蔔大塊	33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芹菜珠	0.3				注意品質，章Q
9/26	胡蘿蔔絲	7.5				纖維請削除乾淨
	小黃瓜絲	24				韓式拌飯配菜
	豆芽菜	25				
	蒜碎	0.9				
	洗選蛋	13				
	薑絲	0.3				
本頁小計						
金額請再次檢查是否正確無誤						

總計金額： 萬 仟 佰 拾 元整 (\$ 元整)

- 驗收及退貨依本校「食物驗收標準暨退貨依據」規定，品質須齊一，大小顆均勻，勿混雜次級品，蔬菜須新鮮無泥土，否則將予以退貨。
- 食材如未註記規格，請以**優等(上貨)**估價。未註記冷凍食材請以生鮮食材估價。
- 除調味品(如：蔥、薑、蒜等)外，各類食材皆須提供**三章一Q可追溯食材**，須檢附相關證明，另**短期葉菜類**皆須使用**有機或產銷履歷農場品認證的食材**、**甘藷**也須使用**產銷履歷農產品認證的食材**(須檢附相關證明)，若無提供認證之食材，將進行退換貨處理。
- 須提供在地食材證明占總採購量15%以上。
- 本校禁止使用基因改造食材，食材以國產為基準，禁用大陸之食材。
- 須檢附農藥殘毒檢驗報告。
- 供貨當日如遇停班停課者，請依合約書規定辦理。
- 不得任意修改標準，否則不納入決標。
- 食材請務必當天完成配送。
- 上述食材，大塊(大丁)為3cm*3cm；中塊(中丁)為2cm*2cm；小塊(小丁)為1cm*1cm。
- 洗選蛋每顆需噴字(洗選鮮蛋噴印溯源)且供應商所提供的洗選蛋，自洗選日期起不超過7天為限。
- 豬血、鴨血等加工調理品，包裝袋上需註明成分(血)之產地，並檢附出廠證明或屠宰證明(證明為國產)，證明文件需加蓋製造商之印章，以示負責食材安全無虞，無隨貨檢附證明文件將無法完成驗收。(不得使用切結書證明)
- 疫情不穩定之期間，開標後數量仍可能隨時更改，請各位廠商見諒，並隨時(含供餐前1日)配合數量修改。

廠商名稱： (蓋章) 負責人： (蓋章)